

关于放弃“第三届广东林业博览会”中标的函

致广东省林业局：

我单位于 2025 年 08 月 15 日参加了贵局“第三届广东林业博览会”的投标。在 2025 年 08 月 26 日告知我单位是本项目的中标单位。

由于缺乏对项目的理解认识，且我公司项目组成员工作发生变动，短期内无法组织大量人员参与，不能如期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内容完成，不能确保最终的项目成果。经我单位审慎研究决定放弃本次中标，对此带来的不良影响由我单位承担，对贵局造成的工作不便深表歉意。

特此函告！

珠海世商文化发展有限公司

2025 年 08 月 28 日

